長照2.0服務在厝邊

申請對象

- 65 歲以上失能老人
- 55 歲以上失能原住民
- 50 歲上失智症患者
- 失能身心障礙者
- 日常生活需他人協助的獨居老人與衰弱老人（如：需要別人協助吃飯、洗澡、如廁、移位走動、陪伴就醫、代購備餐...）

如何申請

- 親自洽宜蘭縣長期照顧管理所（03-9359990）
- 撥打 1966 長照服務專線
- 醫院出院準備服務轉介

市話或手機撥打

1966

前五分鐘免費

服務時間

週一至週五
08:30-12:00
13:30-17:30

申請流程

長期照顧管理中心

確認資格

電話上了解您家人的情況，
初步確認是否符合長照服務申請條件

到府評估

照顧管理專員到您家，對個案家訪評估

擬定照顧計畫

與個案、家屬共同擬定照顧計畫，
幫您找到合適的長照資源，
並說明政府補助額度，分擔您的照顧重擔

核定後即可使用服務，例如居家服務、
日間照顧、交通接送、輔具及喘息服務.....等